

证券代码：870737

证券简称：泰和佳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## 北京泰和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#### (一) 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23 日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任命李卫平为公司监事的议案》，李卫平先生任职期限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届满，自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任命李卫平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第四届监事会满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# (二) 任免原因

公司原监事闫立雅因个人原因提请辞去监事职务，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，提名李卫平为公司监事。其任职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起，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#### (三) 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李卫平，男，出生于 1989 年 06 月，汉族，大学本科学历，毕业于天津大学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2012 年 02 月至今，任职于北京泰和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从事消防行业相关工作。

## 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上述人员的任命符合公司管理和发展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泰和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泰和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

2026年1月26日